



2025 至 2026 年度中央社董事及委員選舉通知

1. 根據本社章程第 30.1 條規定，本社之董事會由九(9)名社員組成。董事會組成須按照下述的比例及組別安排：
 - 30.1.1 5 名董事自協會董事選出，其任期應隨協會董事之任期終止，但其董事之職位得保留至選出繼任人為止；
 - 30.1.2 2 名董事自社員儲蓄互助社的獲授權人選出；及
 - 30.1.3 2 名董事自個人社員選出。

2. 根據本社章程第 39.1 條規定，本社之貸款委員應由三(3)名社員組成。貸款委員會組成須按照下述的比例及組別安排：
 - 39.1.1 2 名貸款委員自協會董事選出，其任期應隨協會董事之任期終止，但其貸款委員之職位得保留至選出繼任人為止；及
 - 39.1.2 1 名貸款委員自個人社員選出；

3. 根據本社章程第 46.1 條規定，本社之監察委員會應由三(3)名現任協會董事組成，其不得為董事會或貸款委員會成員，其任期應隨協會董事之任期終止，但監察委員會之職位得保留至選出繼任人為止。

4. **成立提名小組**
 根據本社章程第 63 條規定：「董事會須於每次周年會議開會前不少於六十天，委任三名社員組成提名小組，其中不可超過一名成員由現任董事兼任。提名小組得於周年會議上按本章程第 30.1 條之相關組別為每一席位空缺提名一社員為候選人。」
 提名小組的職能當為按照本社章程第 64-69 條及本社所釐定的選舉細則，提名合乎資格的被提名人參與選舉。
本年度之提名小組成員為：許翊樂、趙肖儀、何櫻棋

5. 2025-2026 年度留任、滿任和離任董事及委員名單

留任	滿任	離任	空缺	合資格之候選人
----	----	----	----	---------

*董事會（協會董事組別，提名請使用提名表格 ND-01）				
孔慶柱 許翊樂 麥兆沛	李明珠	羅保祥	2	李明珠、江錦銓、蒙焯明、 溫玉文

*董事會（儲社的獲授權人組別，提名請使用提名表格 ND-02）				
陳偉濱	張燕玲	-	1	不適用

*董事會（個人社員組別，提名請使用提名表格 ND-03(R)）				
鄺小玉	李曠明	-	1	不適用

貸款委員會（個人社員組別，提名請使用提名表格 ND-03(R)）				
趙肖儀 許翊樂	陳淑英	-	1	個人社員

監察委員會（只由協會董事選出，提名請使用提名表格 ND-01）				
黃勤慧 何櫻棋	江錦銓	-	1	李明珠、江錦銓、蒙焯明、 溫玉文

- 備註：
1. *董事會提名及選舉規則請參閱隨附的「香港協會中央儲蓄互助社董事及委員選舉細則」。
 2. 被提名的董事候選人不可多於一個組別參選。
 3. 可有一名董事兼任貸款委員。